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通用质押式回购

交易风险揭示书

尊敬的投资者：

为了使您充分了解债券通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相关风险，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下简称法律法规）及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本公司特向您进行债券通用质押式回购交易相关风险揭示。

本风险揭示书并不能揭示从事债券通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全部风险，您务必对此有清醒的认识，认真考虑是否参与债券通用质押式回购交易。当您决定参与债券通用质押式回购交易之前，请您务必认真阅读并了解以下风险：

一、债券通用质押式回购交易具有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放大交易风险、标准券欠库风险、欠资风险、政策风险等风险。

二、投资者在开展通用质押式回购交易前，应对自身是否符合适当性要求进行审慎评估，并根据自身的财务状况、实际需求、风险承受能力等，审慎决定参与通用质押式回购交易。

三、正回购方投资者在开展通用回购期间，证券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所司业务规则等规定，以及证券公司风险管理制度和协议约定实施风险监测和管理。正回购方投资者出现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所司业务规则以及证券公司风险管理制度等规定和协议约定的高风险情形的，证券公司可以依据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所司业务规则等规定，以及证券公司风险管理制度和协议约定采取相应的风控措施，正回购方投资者应当知晓并关注相关风险。

四、正回购方投资者在通用回购期间对证券公司违约的，证券公司可以依据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所司业务规则等规定，以及证券公司风险管理制度和协议约定采取相应的违约处置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划转并处置正回购方投资者在质押库中的回购担保品，处置所得将用于偿还正回购方投资者对证券公司所负债务，正回购方投资者应当知晓并关注自身违约后带来的风险。

五、正回购方投资者在通用回购业务中存在高风险情形或对证券公司违约的，证券公司可以向监管机构或证券登记结算机构、证券交易所等进行报告，监管机构或证券登记结算机构、证券交易所等可以依据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对正回购方投资者采取监管措施或管理措施，正回购方投资者应当知晓并关

注可能存在被实施监管措施或管理措施的风险。

六、正回购方投资者在通用回购的清算交收过程中，如证券公司对证券登记结算机构违约，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所司业务规则等规定进行违约处置，存在可能间接给正回购方投资者造成经济损失的风险。

七、正回购方投资者，证券交易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所司业务规则等规定实施技术性停牌、临时停市等处置措施，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所司业务规则等进行通用回购业务结算处理的，有可能导致投资者无法如期获得融入资金或延期偿还资金，投资者应当知晓并关注可能由此造成的流动性风险和经济损失。

八、正回购方投资者利用通用回购交易获得的资金买入标的证券后，再次进行通用回购交易，存在放大交易投资损失的风险。

九、正回购方投资者在通用回购期间需要保证回购担保品价值足额，发生不足时及时补足。回购担保品因估值下跌、评级变动、存在信用风险或结算风险隐患等面临折算率下调或被取消担保品资格的，可能导致正回购方投资者面临风控指标超标甚至欠库违约风险。

十、回购到期日，正回购方投资者需保证融资账户内有足额资金用于当日交收避免发生欠资风险。

十一、债券通用质押式回购交易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下简称法律法规）和交易所业务规则，可能根据市场情况进行修改，或者制定新的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投资者应当及时予以关注和了解。

本《风险揭示书》的揭示事项仅为列举性质，未能详尽列明债券通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所有风险特征，投资者在参与交易前，应当认真阅读信息披露公告、业务协议等法律文件，熟悉有关法律法规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对其他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也应当有所了解和掌握，并确信自己已做好足够的风险评估与财务安排，避免因参与债券通用质押式回购交易遭受难以承受的损失。投资有风险，入市需谨慎。

本人/机构承诺：不进行内幕交易；不操纵市场价格；不以虚假报价或其他违规行为扰乱正常的证券交易秩序，不误导他人的投资决策，将自觉遵守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和首创证券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合法合规参与证券交易，不参与任何形式的非法证券活动。

本人/机构确认已阅读并理解相关规则和上述风险揭示内容，具备相应的风险承受能力，自愿参与债券通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并愿意承担相关投资风险和损失。同时承诺办理业务时所提供的所有证明材料是真实有效的，如提供虚假证明材料，所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由本人/机构自行承担。

特别声明：投资者通过电子方式签署本风险揭示书的，投资者电子签署方式与在纸质风险揭示书上手写签名或盖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无须另行签署纸质版本风险揭示书。

投资者本人/机构线下签署风险揭示书时，需抄写以下内容：

本人/机构确认已阅读并理解相关规则和上述风险揭示内容，具备相应的风险承受能力，自愿参与债券通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并愿意承担相关投资风险和损失。同时承诺办理业务时所提供的所有证明材料是真实有效的，如提供虚假证明材料，所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由本人/机构自行承担。

客户：

（个人签字/机构盖章）签署

日期：